

南通大学文件

通大〔2023〕18号

关于岳泳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院（室、中心）、部门、直属（附属）单位：

根据《南通大学处级干部退出领导岗位管理规定》（通大委〔2020〕27号），经研究，决定：

免去岳泳同志社会资源处处长职务；

免去姚兴田同志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。



2023年10月24日

